

北京华峰测控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北京华峰测控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于 2021 年 5 月 27 日下午 4 点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和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应到董事 9 名，实到董事 9 名。会议由董事长孙铄主持。本次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以投票表决方式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一、《关于向激励对象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其中，孙铄、蔡琳、孙镔、徐捷爽为关联董事，回避表决。

表决结果：5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根据《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北京华峰测控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相关规定和公司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授权，董事会认为公司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规定的授予条件已经成就，同意确定以 2021 年 5 月 27 日为首次授予日，授予价格为 154.58 元/股，向 6 名激励对象授予 21 万股限制性股票。根据公司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对董事会的授权，本次授予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对该议案发表了同意意见。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北京华峰测控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向激励对象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公告》。

特此公告

北京华峰测控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5月28日